

公司代码：600851
900917

公司简称：海欣股份
海欣 B 股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3,940,134.72 元，按照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9,421,124.5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99,235,999.72 元，期初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未分配利润-2,073,831.97 元，扣除应付 2018 年普通股股利 42,246,984.22 元，本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 449,434,193.70 元。

公司拟定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07,056,69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6,211,700.76 元人民币。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法定资本公积为 429,388,003.41 元，拟定本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欣股份	600851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欣B股	90091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莉莉	潘荣辉
办公地址	上海市福州路666号华鑫海欣大厦18楼	上海市福州路666号华鑫海欣大厦18楼
电话	021-63917000	021-63917000
电子信箱	hxsecretary@haixin.com	prh@haixi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有长毛绒面料及服装的生产和销售，医药产品的制造和销售，金融投资，工业厂房和物业出租管理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不同业务板块有不同的经营模式：

●从事长毛绒面料及服装的生产和销售，国内外市场兼顾，以国际市场为主，自主研发与客户来样相结合；

●医药板块——包括医药制造和销售，医药制造类企业以药品生产为主，产品主要通过自己的销售平台或者各地经销商代理进行销售；医药销售企业采购药品，再通过销售渠道开拓业务，收入来源是通过进销差价获取利润；

●金融板块——参股的证券公司及基金公司自主经营，公司通过委派的董事（和监事）参与决策；

●工业厂房和物业出租——公司将已关停企业的厂房，以及正常经营企业的存量物业对外出租，通过加强集团管理，收取租金。

公司所处的长毛绒行业在整个纺织服装行业中属于规模较小的细分子行业，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目前该行业处于成熟期，总体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激烈。公司生产的长毛绒类产品在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

公司所处的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已形成了比较完备的产业体系，行业整体处于持续发展阶段。公司控股的医药企业为中小型医药生产和销售企业，拥有一定的产品品牌及销售渠道。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5,158,500,594.34	4,509,445,358.47	14.39	4,892,139,818.15
营业收入	1,111,742,408.11	1,098,675,770.39	1.19	1,000,436,80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940,134.72	135,250,355.63	-23.15	105,299,01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660,472.74	123,216,108.42	-65.38	96,581,60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48,709,791.06	3,420,684,395.47	12.51	3,781,691,536.26
经营活动产生	-26,015,409.43	55,503,931.33	-146.87	13,312,981.56

的现金流量净额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861	0.1120	-23.13	0.087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861	0.1120	-23.13	0.08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1	3.75	减少0.74个百分点	2.6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24,896,589.82	278,149,788.42	366,723,095.67	241,972,93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54,351.90	46,985,052.47	26,197,754.12	8,002,97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824,633.76	6,497,547.77	24,560,016.96	-9,221,72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80,013.78	7,442,455.34	-73,421,175.72	77,243,324.7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6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03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1、深圳凝瑞投资管理 企业(有限合伙)	37,518,741	131,358,292	10.88	0	无		其他
2、上海松江洞泾工业 公司		82,082,000	6.80	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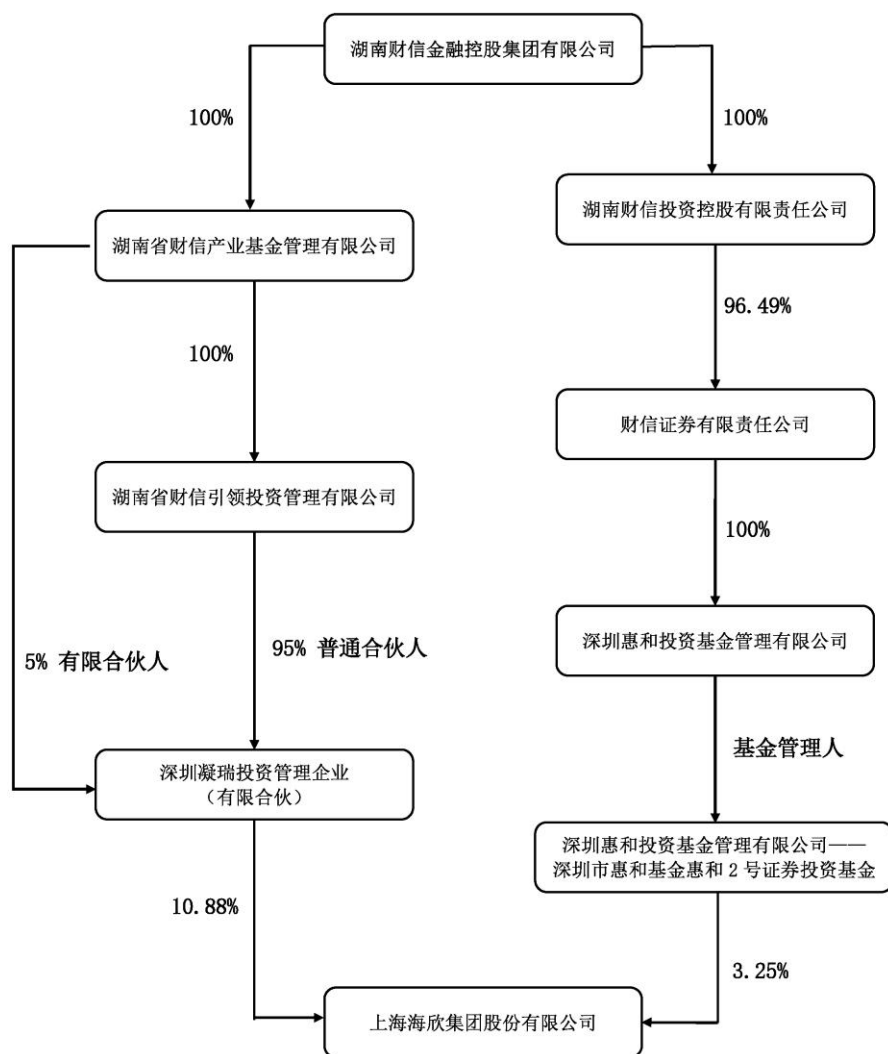
3、深圳市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0,005,808	4.97	0	无		未知
4、上海玩具进出口有限公司		39,300,000	3.26	0	无		国有法人
5、深圳市惠和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惠和基金惠和2号证券投资基金		39,288,210	3.25	0	无		其他
6、申海有限公司		29,749,458	2.46	0	无		境外法人
7、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085,700	1.91	0	无		未知
8、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兴国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680,049	1.80	0	无		未知
9、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兴国2号集合资金信托		16,268,707	1.35	0	无		未知
10、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对流投资有限公司	-1,004,778	14,037,604	1.16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凝瑞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惠和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惠和基金惠和2号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1.12 亿元，同比增长 1.19%；营业成本 6.53 亿元，同比下降 0.10%；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270.90 万元，同比上升 164.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394.01 万元，同比下降 23.15%。

截至 2019 年底,公司总资产 51.58 亿元,同比增长 14.39%,主要原因是长江证券市值增加 4.94 亿元;净资产 38.49 亿元,同比增长 12.52%。

2019 年度纳入集团财务决算的企业共 52 家,其中:纳入合并报表的母公司及控股(制)子公司 35 家、合营及联营企业(权益法核算)8 家、参股企业(成本法核算)9 家。

纺织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4.64 亿元,合并净利润-494.16 万元;

医药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6.29 亿元,合并净利润 3,888.42 万元;

金融投资实现净收益 5,397.39 万元,同比下降 37%;

房产物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7,782.7 万元,实现合并净利润 4,835.46 万元(其中,金欣联合实现合并净利润 2,764.51 万元;关停企业实现合并净利润 2,195.31 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 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仅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